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教育局文件 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财教〔2019〕91号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教育局 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学生资助 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财政局、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19〕137号），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高等学校相关学生数据等情况，现提前下达你区2020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资金预算（见附件），用于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工作。收入请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教

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5 “教育支出”相关项。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区财政部门要按照省财政厅等五部门转发的《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冀财教〔2019〕78 号）和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唐财教〔2019〕67 号）有关要求，做好 2020 年预算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待中央财政核定实际应承担的学生资助预算后，按照“多退少补”原则据实予以调整。

二、各区要按照河北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印发的《河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冀教财〔2019〕29 号）要求，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要统筹使用资助资金，在辖区内学校间科学分配，不能简单“一刀切”。

三、各区要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同级财政部门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于挤占、挪用、虚列、套取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等行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

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 提前下达 2020 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分配表



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2020年学生资助中央补助经费分配表

金额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合计	中等职业教育(人社)				中等职业教育(教育)				普通高中		
		小计	免学费	国家助学金	国家奖学金	小计	免学费	国家助学金	国家奖学金	小计	国家助学金	免学费资金
合计	2167.60	39.00	36.00	3.00		1492.60	1354.00	126.00	12.60	636.00	609.00	27.00
路南區	39.00					20.00	18.00	2.00		19.00	18.00	1.00
路北區	248.00					181.00	159.00	19.00	3.00	67.00	67.00	0.00
古冶區	51.00	5.00	4.00	1.00		23.00	20.00	3.00		23.00	22.00	1.00
开平區	128.60					94.60	91.00	3.00	0.60	34.00	33.00	1.00
丰南区	820.20					645.20	584.00	57.00	4.20	175.00	164.00	11.00
丰润區	638.60					403.60	369.00	31.00	3.60	235.00	223.00	12.00
曹妃甸區	222.20	34.00	32.00	2.00		125.20	113.00	11.00	1.20	63.00	62.00	1.00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20.00									20.00	20.00	0.00

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31日印发